台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圖書館週活動



喜閱南寧文創獎實施辦法

一、宗旨:

提供本校學生專屬之文藝創作舞台,鼓舞學生文藝興趣,激發學生創作潛能,並整合非國文領域教師力量,提昇學生文創競爭力,俾使本校文藝風氣更臻勝境,特舉辦校內文創比賽。

- 二、目的:1.鼓勵校園創作風氣,推廣校內人文藝術發展,營造與發展校園文化。
 - 2.提升學生創造、行銷與競爭的能力。
 - 3.透過個別或集體的創作增進對班級、學校及地區的認同感。
 - 4.整合校內教師力量,整體提昇校園藝文風氣。
- 三、徵選對象:全校高中部及國中部學生。
- 四、評審辦法:由主辦單位邀請各徵選項目相關評審委員進行評審。
- 五、徵件日期:分雨期程---
 - (一)文學類、漫畫類: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23日止。

文創設計類:自即日起至109年1月4日止。

(二)攝影類、微電影類: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22日止。

六、報名方式:

- (一)不管個人或團隊參賽均需填寫報名表,可至校網(http://www.nnjh.tn.edu.tw) 搜尋「南寧文創獎」並下載、列印。
- (二)每參加一類別就要填一張報名表,不得一表多報。

七、徵選項目:

- (一)文學類:創作主題不拘,由參賽者自由發揮,每人每類限投一篇。
 - 1. 高中組:
 - (1)散文:限八百字至三千五百字之間。
 - (2)新詩:以七十五行為上限(題目及空行不計入行數)。
 - (3)極短篇:限一千至兩千字之間。
 - 2. 國中組:
 - (1)散文:限五百字至一千二百字之間。
 - (2)新詩:行數不限(題目及空行不計入行數)。
 - (3)極短篇:限一千至兩千字之間。
 - 3. 投稿作品規格:一律只接受以電腦打字的稿件,作品請以 Word 存檔, 檔名 請註明參加類別、作品題目及班級、座號、姓名。例:散文類「一眼瞬間」20101徐小可。頁面大小請以 A4 直式橫書、全形標點謄打。請連同報名表一併以 Email 方式寄給文怡老師 helineheline@gmail.com。
- (二)漫書類:高中部、國中部分開參賽。
 - 1. 主題:任何在南寧校園中的點點滴滴及趣事均可成為創作題材。但請自訂作品標題。
 - 2. 呈現方式:以「四格漫畫」故事形式呈現。
 - (1)尺寸:大小以 A4 為限,圖畫紙、影印紙不拘。
 - (2)材料:不拘,水彩、彩色筆、粉筆、色鉛筆、蠟筆等皆可。
 - (3)注意事項:一律以紙本形式,連同報名表繳交報名,每人限一幅作品參賽。

※投稿作品,應為首次發表之作品,未曾公開發表獲獎,請勿抄襲或利用他人既有之作品, 如有違反前述內容,或作品有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將取消獲 獎資格。

(三)文創設計類:國一、國二、國三、高二學生分開競賽,每年段取五名優選。

1. 設計主題項目:

	7, 1
國一	徽章設計
國二	馬克杯設計
國三	馬克杯設計
高中部	明信片設計

2. 作品繳交規格:

國一	徽章設計	
國二	馬克杯設計	詳細尺寸規格以本學期美術課堂公告為準
國三	馬克杯設計	
高中部 (個人參賽)	明信片設計	 以「閱讀」為主題創作,傳達閱讀的真、善、美 尺寸:A6(105x148mm),可至圖書館來索取設計用紙,亦可自備其他材質用紙。 版面直、橫式不拘,以設計明信片正面為主,作品可搭配文字呈現(詩句、自創字等)。 不限定製作技法及運用的媒材。 需提供作品主題(10字以內)、簡單作品理念。 參賽作品請連同報名表一起繳交至圖書館

3. 評分標準:

n 1 /		
1.	主題性(能彰顯主題特色或符合主題精神)	20%
2.	創意度(作品具有創意巧思、獨特性或價值)	30%
3.	創作技法(作品之藝術性及表現技法,包括造型美感、質感、色彩運用、 表現技法及媒材運用)	40%
4.	創作理念	10%

4. 注意事項:

- (1)獲獎作品將於圖書館展出。
- (2)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止繳交使用侵權、具危險性、 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雅影像之作品。
- (3)參賽者均需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同意其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享有一切刪改、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佈、發行、以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均不另計版稅及稿費,得獎者亦不另行索取費用。
- (4)得獎作品有利用他人著作時,應取得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同意其在作品中利用(包括重製、編輯、公開演出、公開播送及其他之利用)之授權文件。其有涉及著作財產權或其他權利爭議時,應由得獎者自行負責,概與本校無涉。

(四)攝影類:高中部、國中部分組別共同競賽。

1. 攝影主題:【台南的美麗與哀愁】

生在台南、長在台南,你對台南這塊土地認識有多少?

圖書館邀請大家當起神攝手,拿起相機,一起來紀錄台南的美麗與哀愁,透過鏡頭捕捉

美好的環境或遭破壞的環境,透過鏡頭實際走踏台南,看見並記錄,用畫面發現地方的 美與故事,也參與對環境問題的關心!!

- 2. 作品繳交規格:分為專業組、行動組。
 - (1)專業組:
 - a. 以攝影搭配「說故事」形式參賽,短文以 Word 存檔,須含大標題(每張照片可以有副標題)。
 - b. 一件作品需繳交 3 張照片,並請註明順序。
 - C. 可以個人或團隊為單位參賽。
 - d. 均交原始數位檔案,需有效畫素 800 萬畫素以上(約 2481 x 3507 pixels以上) 之 JPG、BMP、TIFF 三種格式檔案,檔名請註明:班級、座號、姓名-主題名稱. 附檔名。例:50301 王大明-晨曦, jpg。
 - e. 請以光碟燒錄方式或上傳至雲端方式繳交報名表與數位照片電子檔及文字說明,於光碟上、檔案上註明「班級、座號、姓名-主題名稱」。
 - (2)行動組:
 - a. 須先經過評審老師初選通過。
 - b. 限以行動裝置(如平板電腦、手機)拍攝之作品,原始檔有效畫素最低為 500 萬畫素(含)以上,(2,592 x 1,936 pixels(含)以上)。
 - C. 行動組作品可合理使用調色編修,但不包含合成。
 - d. 以 <u>Email 方式繳交</u>報名表與數位照片電子檔、作品主題名稱及文字說明,並於檔案上註明「班級、座號、姓名-主題名稱」。
- 3. 評選標準:
 - (1)專業組:主題意境 40%、構圖 30%、文字說明搭配度 20%、攝影品質 10%。
 - (2)行動組:
 - a. 經評審初審選出之參賽作品得進入「網路人氣獎」決選。
 - b. 初選出的作品將放置於 http://goo.gl/OI9J1q (南寧高中臉書粉絲網頁)。
 - C. 每位網友投票須先加入粉絲團,針對每件參賽作品限投一票,但不限投票作品數。
 - d. 票選時間: 110 年 3 月 23 日~2020 年 3 月 29 日 23:59 分 59 秒止。
 - e. 獲選最低票數為 10 票, 最高票前 5 名為網路人氣獎。

4. 注意事項:

- (1)每位參賽者之參賽總件數、獲獎件數均以2件為上限。
- (2)此次作品中含有可辨識的人員,請事先徵得同意始可報名,必要時請填寫肖像授權 同意書。
- (3)參賽作品需為本人原創、合法之攝影作品,不得重製、抄襲,違反者經查證屬實, 將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獎位不補、且獎勵追回。
- (4)曾參加其他攝影比賽得獎、或曾公開發表(如平面出版、公開展覽等)之作品不得 參審。
- (5)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 (6)得獎作品之著作權與使用權歸主辦單位,並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凡公開展示、 印刷、出版、公告於本校網頁等,不另給酬。
- (五) 微電影類:高中部、國中部分開比賽。
 - 1. 拍攝主題:以下列主題進行發揮,自訂影片標題。
 - (1)【青春校園、熱血生活】:以各種不同的創意想法來記錄校園生活。
 - (2)【生活微紀錄】:用創意影片方式,述說對生活周遭人、事、物的故事與感想。

2. 作品規範:

- (1)參賽者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可跨班級)報名參賽,類型不限;若該班無人參加,則<u>資</u> 訊股長為當然參賽人員。
- (2)使用任何影音器材(平板電腦、手機、相機、攝影機等)拍攝皆可,片長長度限3分鐘以上,10分鐘以內(含片頭片尾)。
- (3)参賽作品的影片格式必須為 AVI、MPEG4、MOV 或 WMV 檔,須自行保留原始檔案以備 查核。
- (4)**可以直接戲魂上身,或用「旁白」方式來說故事**,可以**英語、中文等語言來錄製**, 必須附上字幕,影片字幕請一律用繁體中文。
- (5)所有內容不得違反著作權法(請勿任意下載其它網站的文字圖片照片及有版權的音樂,以免觸法)及善良風俗,並請勿放置相關隱私資料,如:通訊錄、個人資料、學生真實姓名等。
- (6)一律以光碟燒錄方式或上傳至雲端方式繳交報名表與影片檔檔案,(如交光碟,請 寫上「班級、座號、姓名-片名」)。

3. 注意事項:

- (1)參賽者應擔保就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賽者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
- (2)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參賽 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無關。
- (3)參賽作品需為原創、合法之作品,不得重製、抄襲,違反者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 賽與得獎資格、獎位不補、且獎勵追回。
- (4)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且置於本校網頁或YouTube。
- (5)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採創用 CC 授權。使用權歸主辦單位,並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 書」,凡公開展示、播放、公告於本校網頁、YouTube 等,不另給酬。

八、獎勵辦法:

(一)文學類: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級	項目	獎 勵	備註
	1.散文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高中部	部 2.新詩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2.若作品未達水 準,各獎項得予從 缺。 3.凡作品一經錄取
	3.極短篇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皆刊登於校刊。
國中部	1.散文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 次。 2.若作品未達水 準,各獎項得予從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缺。
2.新詩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3.凡作品一經錄取
2.利 时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皆刊登於校刊。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3.極短篇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3.1型/红角	■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二)漫畫類: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凡作品一經錄取皆刊登於校刊。

年級	獎 勵	備註
高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一百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 次。 2.若作品未達水 準,各獎項得予從
國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一百元。	缺。 3.凡作品一經錄取 皆刊登於校刊。

(三)文創設計類:

年級	獎 勵	備註
國中部高中部	國一、國二、國三、高一 共取 20 名。各年段各取優選五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二百元。 佳作若干名,獎狀一幀。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 獎項得予從缺。 3.獲獎作品將於校慶 期間在圖書館展出。

(四)攝影類:國中部、高中部分主題共同競賽。

組別	獎 勵	備註
專業組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八百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六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四百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入選若干名,獎狀一幀。	1.國中部、高中部共同 競賽。 2.獲獎件數均以2件 為上限;各獎項皆嘉
行動組	「網路人氣獎」最高票前5名: 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三百元。	獎乙次。 3.若作品未達水準,各 獎項得予從缺。 4.凡作品一經錄取將 擇期於校內展出。

(五) 微電影類: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 級	獎 勵	備註
高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一千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八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六百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予從
國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一千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八百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六百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五百元。	缺。 3. 影片作品符合相 關規定者,放至南 寧 YouTube 頻道。

九、公佈得獎名單時程:

- (一) 得獎名單公布:第一期程比賽類別(文學類、漫畫類、文創設計類)預定於 109 年 12 月公佈於本校網頁;第二期程比賽類別(攝影類、微電影類)預定於 110 年 4 月公佈於本校網頁
- (二)所有獲獎學生均擇期舉行公開頒獎。
- 十、經費來源:由南寧文教基金會或家長會支應。
- 十一、本實施辦法呈 校長核示後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修正後亦同。

台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喜閱南寧文創獎報名表

参賽者	□個人 □團隊:	(隊2	名)	班級	
姓名					
作品名稱					
	□文學類□散文 □新詩 □極短篇		□対	 段名表	
	(Email 繳交,每人每類限投一篇)		<u></u> □1	作品 WORD 檔	:(A4 直式橫書、全形標點謄打)
	□漫畫類(紙本形式繳交,每人限投一幅)	,,,		 最名表	
		作 品	<u></u> □1	作品(以 A4)	為限,一幅或四格)
	□又創設計類(實體繳父)			股名表	
		<u> </u>		國一:徽章	设計
	列				馬克杯設計
參加類別					言片設計
	│□攝影類(□光碟繳交、□雲端上傳)			股名表	
	□專業組,標題:	自业		乍品(註明順	序,JPG、BMP、TIFF 檔)
	□行動組,標題:	我	□対	【字說明檔	
	*雲端上傳請記得分享給文怡老師	檢	□ ¾	音作權讓與	司意書
	helineheline@gmail.com	核			
	□微電影類(□光碟繳交、□雲端上傳)	電影類(□光碟繳交、□雲端上傳)		 最名表	
	*雲端上傳請記得分享給文怡老師		□景	彡片(AVI、M	MPEG4 · MOV · WMV)
	helineheline@gmail.com		□ ¾	音作權讓與1	司意書

◎備註:

- 1. 文學類稿件統一電子投稿,信件附件必須包含報名表、投稿作品,寄至以下投稿信箱: 文怡老師 helineheline@gmail.com,信件標題請註明:喜閱南寧文創獎投稿(類別)。
- 2. 作品收到後會進行「回覆確認」,方為報名完成。
- 3. 攝影類、微電影類均為光碟或雲端上傳繳交(包含作品、報名表、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 4. 作品須在徵件日結束前繳交:
 - (1)文學類、漫畫類: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23日止。
 - (2)文創設計類:自即日起至109年1月4日止。
 - (3)攝影類、微電影類: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22日止。

台南市立南寧高中中學喜閱南寧文創獎

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 1.本人聲明並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之原創與版權所有(未參加過其他比賽或公開發表使用之作品),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經評選委員會裁決認定後取消獲獎資格;如已發給獎狀、獎金時,甲方願歸回所領獎狀、獎金,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失。
- 2. 本人同意參賽獲選作品之著作財產全授權讓與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永久使用,對其參賽作品一切圖像或任何表現形式的全部權利,全部轉讓給臺南市立南寧高中中學,惟保留其著作人格權並同意不對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行使著作人格權。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擁有於網路宣傳、發表、出版、布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使用權利,不另給酬。

著作權讓與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